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鹅塘村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省级和美乡村建设重点村项目）
采购人：	江华瑶族自治县大路铺镇人民政府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采购代理机构：	湖南尊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	HNZL-CG-20261026
代理费收取方式：	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固定费用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	固定金额17,068元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	专家评审费由 采购人 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	永江财采计[2026]0127号
采购项目预算：	2,040,332.4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	否
需求编制时间：	2026年10月27日

采购人签章：

江华瑶族自治县大路铺镇人民政府

需求编制人签章：

文倩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审批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购[2025]7号）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八)采购标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完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2,040,332.4	最低评标价法

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鹅塘村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省级和美乡村建设重点村项目）	2,710,000	排水沟渠硬化 4200米、道路硬化800米、晒谷坪恢复与改造400平方米、修复巷道路长100米、安装出行照明路灯60盏、小菜园、小果园等53处、产业路1000米、护坡长1140米、屋场平整硬化改造800平方米、主路破损路面维修200米、屋场周边环境提升700平方米、取水闸1座，空心房整治9000平方米。	2026-08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2,040,332.4元

包概述：排水沟渠硬化 4200米、道路硬化800米、晒谷坪恢复与改造400平方米、修复巷道路长100米、安装出行照明路灯60盏、小菜园、小果园等53处、产业路1000米、护坡长1140米、屋场平整硬化改造800平方米、主路破损路面维修200米、屋场周边环境提升700平方米、取水闸1座，空心房整治9000平方米。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 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 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 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成交金额的10%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建筑业			本包类型：工程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谈判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谈判环节后谈判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谈判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1.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3.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 4.提供承诺函，承诺：（1）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2）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3）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4）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前款第（3）项所列服务之外的其他采购活动。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5.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指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工程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建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加盖公章，使用投标客户端时可自行下载模板。
（1）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拟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以及有效的 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工程并提供在本单位购买的社保证明	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其他人员实行承诺制（承诺书格式自拟），投标时不要求提供，其中标后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湖南省建筑工程施工项目部和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管理办法》（湘建建〔2020〕208）规定配备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必须是本企业在职人员且关键岗位人员不得有在建项	提供承诺函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工程类需求

工程名	单价（元）	工程单位	工程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鹅塘村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省级和美乡村建设重点村项目）	2,040,332.4	项	1	2,040,332.4	B02990000-其他构筑物工程施工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图纸：下载供应商投标工具在自己电脑安装后，联网下载获取

工程量编制依据

详见清单及图纸

采用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方式的工程项目,在二次报价阶段供应商只报总价,无需对首次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报价再进行修改,电子开标室也不提供工程量清单响应的再修改功能。采购人在未来处理时,自行根据二次报价总额按比例分摊计算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合同	商务	甲方名称、地址	名称：江华瑶族自治县大路铺镇人民政府 地址：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大路铺镇锦州路1号

			项目现场	甲方指定地点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本项目计划工期为：45天(日历日) 建设地点：主要位于江华县 方式：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进行建设服务，完成所有工作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支付方式：按约定执行 付款条件：发票和相关材料。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按采购需求。
			合同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未尽事项	此合同协议仅作参考，具体以双方签订为准。合同通用条款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行业组织有标准或示范文本的，应按照其文本确定合同格式。没有文本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采购项目特点自行拟定特定文本。其他未定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2	采购需求	商务	鹅塘村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省级和美乡村建设重点村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 鹅塘村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省级和美乡村建设重点村项目） 二、项目概况 1.采购单位：江华瑶族自治县大路铺镇人民政府 2.预算金额：2040332.4元 3.合同履行期限：45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4.施工地点：鹅塘村全域项目施工点位 5.项目简介：本项目为省级和美乡村建设重点村专项建		

			设项目，聚焦村内基础设施补短板、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村容村貌提升、产业配套完善、安全防护加固、空心房整治等重点内容，通过系统化、标准化施工建设，全面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提升乡村整体风貌，夯实乡村振兴发展基础，达到省级和美乡村重点村创建标准。 三、采购内容及工程量 本项目为综合性和美乡村建设工程，涵盖道路硬化修缮、排水设施建设、场地改造、亮化工程、庭院微景观、护坡防护、环境整治、水利设施建设、空心房整治等内容，具体工程量如下： 1.排水沟渠硬化：总长4200米，标准化浇筑硬化，完善村内排水体系，解决村内积水、排水不畅问题； 2.道路工程：主路硬化800米、巷道路修复100米、主路破损路面维修200米、产业路新建1000米，完善村内主次道路及产业通行路网； 3.场地改造工程：晒谷坪恢复与改造400平方米、屋场平整硬化改造800平方米，优化村民生产作业及聚居场地； 4.亮化工程：安装村内出行照明路灯60盏，覆盖村内主干道、屋场聚居区，保障村民夜间出行安全； 5.微景观提升：打造小菜园、小果园等庭院微景观节点53处，规范庭院布局，提升乡村微风貌； 6.防护工程：修建边坡防护护坡1140米，防范边坡坍塌、水土流失，筑牢村内安全防护屏障； 7.环境提升工程：屋场周边环境提升整治700平方米，清理杂物、规整绿植、美化村容环境； 8.水利设施：新建取水闸1座，完善村内取水、蓄水、引水配套设施，保障村民生产生活用水； 9.空心房整治：完成空心房整治9000平方米，拆除废弃危房、整治闲置破旧房屋，盘活村内闲置土地，消除安全隐患。 注：以上所列工程量及建设内容仅供参考，项目最终施工内容、工程量、施工范围及标准以正式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为准。 四、总体技术及施工要求

（一）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有施工内容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乡村道路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技术导则》《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等相关规范、标准及项目设计要求，所有分项工程验收合格，整体工程达到合格工程标准，满足省级和美乡村重点村验收要求。

（二）施工方案要求

供应商须结合本项目施工点位分散、施工类型多、村内施工环境复杂的特点，编制专项施工组织方案，明确各分项工程施工时序、人员设备配置、交叉作业协调、村内交通疏导、雨季施工防护、村民生产生活保障等措施，科学统筹施工，减少施工扰民，保障施工有序推进。

（三）施工安全要求

1.安全目标：杜绝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坍塌事故、人身伤亡事故，实现安全文明施工。

2.施工现场须设置标准化封闭式围挡、安全警示标识，在道路施工、沟渠开挖、空心房拆除、护坡施工等危险区域设置警戒区，安排专人现场值守疏导。

3.沟槽开挖、拆除作业、高处作业、机械作业严格执行安全施工规程，施工用电规范布设，夜间施工配备充足照明及警示设施，严防坍塌、坠落、机械伤害等安全隐患。

4.施工前完成现场安全排查，针对村内老旧场地、边坡、管线等特殊点位制定专项安全防护方案，落实安全防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及文明施工要求

1.环保目标：无环境污染事故，全程落实文明施工、绿色施工要求。

2.施工现场材料分类堆放、整齐规整，建筑垃圾、施工废渣及时清运至指定点位，严禁随意丢弃、堆放，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处理。

3.土方作业、拆除作业采取洒水降尘措施，运输车辆密闭运输、冲洗出场，杜绝带泥上路、扬尘污染。

4.合理规划施工时间，严控施工噪音，避免夜间高噪音

			施工，减少对村民日常生活干扰。 5.施工结束后及时清理施工现场、平整场地、恢复周边植被及村容原貌。 （五）工程进度要求 供应商须根据总工期要求，编制详细施工进度计划表，明确各分项工程开工、完工时间，报采购人审核备案。施工期间每周提交工程进度报告，如实反馈完成工程量、施工进度、存在问题及整改推进措施，遇雨雪天气、村民协调等特殊情况，须提前书面报备采购人，经同意后方可调整施工计划。 （六）资源配置要求 供应商须配备足额、专业的施工管理人员及作业队伍，投入满足施工需求的路面施工、浇筑、拆除、清运等机械设备，项目管理人员须具备乡村基建施工管理经验，全程在岗履职，保障施工质量和进度。 五、各分项工程具体施工要求 （一）道路及巷道路硬化、维修工程 1.道路基层平整压实，承载力满足设计要求，面层采用合格混凝土材料，浇筑密实、表面平整、坡度顺畅，无起砂、裂缝、坑洼等质量缺陷； 2.破损路面维修需彻底清理破损基层、重新浇筑夯实，新旧路面衔接平整，无高差、无裂缝； 3.产业路、村内道路施工需兼顾通行需求，合理设置排水坡度，保障雨后无积水，道路线形顺直、美观。 （二）排水沟渠硬化工程 1.沟渠基槽开挖规整、夯实处理，渠壁、渠底混凝土浇筑厚度达标，振捣密实，表面光滑平整； 2.沟渠坡度合理、排水通畅，无淤积死角，接口密封严密，无渗漏、积水现象； 3.全线沟渠线形规整，与村内道路、屋场衔接协调，配套排水节点处理到位。 （三）场地硬化改造工程

			1.晒谷坪、屋场硬化前完成场地平整、土方夯实，基层承载力达标； 2.面层混凝土浇筑均匀、密实，平整度达标，设置合理排水坡度，避免场地积水； 3.场地边缘规整，无开裂、起砂、空鼓等质量问题，满足村民晾晒、活动、通行使用需求。 （四）亮化工程 1.路灯选型贴合乡村风貌，质量合格、经久耐用，具备良好防雨、防雷、防锈性能； 2.灯杆安装牢固、垂直端正，布线规范、接线密封，通电后照明均匀、运行稳定； 3.安装点位合理，全面覆盖村内主干道、屋场聚居区，满足夜间出行照明需求。 （五）微景观及环境提升工程 1.小菜园、小果园等微景观布局规整、造型美观，因地制宜打造特色庭院节点，贴合乡村风貌； 2.屋场周边环境整治彻底，清理乱堆乱放、杂草杂物，规整绿植、修缮边角，整体村容整洁美观、错落有序。 （六）护坡防护工程 1.护坡基础开挖夯实，砌体、浇筑结构稳固，厚度、强度符合规范要求； 2.坡面平整、线条顺直，排水设施配套齐全，有效防范边坡冲刷、坍塌，水土防护效果良好； 3.整体结构牢固耐久，适配乡村边坡防护长期使用需求。 （七）取水闸工程 1.取水闸基础稳固、结构浇筑密实，防渗、防水性能达标； 2.闸体安装规范、启闭灵活，止水严密，无渗漏隐患，满足村内取水、蓄水、控水功能需求； 3.配套附属设施完善，施工质量符合水利设施建设规范。

（八）空心房整治工程

1.严格按照整治范围完成废弃空心房、危房拆除清运，拆除彻底、场地平整；

2.拆除过程全程做好安全防护，杜绝安全事故，拆除废渣全部清运干净，无残留杂物；

3.整治后场地平整规范，可满足后续村容提升、闲置土地利用需求。

六、商务要求

（一）保修及缺陷责任期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缺陷责任期按国家现行工程建设相关规定执行，缺陷责任期为2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缺陷责任期内，供应商须免费对工程质量问题、设施损坏进行维修、更换，确保工程正常使用，接到维修通知后24小时内到场处置。

（二）工期要求

总工期45日历天，自合同签订、采购人下达开工通知之日起计算，必须按期完成全部工程施工、清理收尾及竣工验收工作，无正当理由不得逾期完工。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逾期一天扣除相应逾期竣工违约金，逾期严重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三）现场施工及协调要求

1.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供应商务必自行踏勘施工现场，全面掌握施工点位、现场环境、施工条件及潜在风险，踏勘费用及施工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负责全程协调村内施工关系，妥善处理施工过程中与村民的各类纠纷，杜绝阻工、停工事件，保障施工顺利推进，相关协调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施工人员须开展岗前安全、技术、文明施工培训，严格规范作业行为，杜绝违规施工、野蛮施工。

4.严格按照工程量清单及设计要求施工，所有工程变更、增项必须提前书面报备采购人，经现场核实、签字确认后方可施工，否则不予计量结算。

★5.本项目严格执行岗位人员持证上岗、人证一致管理要求，投标文件必须完整提供项目负责人、五大员（施工员

			、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全套人员信息及佐证材料，所有岗位人员证书、社保信息真实有效，可核查。中标后施工现场所有在岗人员必须与投标文件填报人员完全一致，采购人全程不定期核查在岗履职情况，未经采购人书面批准，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更换、顶替、空岗，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追究违约责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工程保险及安全责任 供应商须自行购买建筑工程一切险、施工人员工伤保险等相关保险，投保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内。施工全过程产生的安全生产事故、财产损失、人员伤亡、民事赔偿等所有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验收标准及要求 1.工程完工后，供应商自行完成自检，自检合格后向采购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及完整竣工资料； 2.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结合施工图纸、采购需求、合同约定、国家规范标准开展全面验收，核查工程量、施工质量、村容提升效果等内容； 3.验收资料齐全、工程质量合格、达到和美乡村建设标准的，予以验收通过；存在质量问题的，供应商须限期无偿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六）结算及付款方式 本项目采用按批次验收、按批次拨付工程款方式执行。项目施工完成第一批工程量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拨付工程款1000000元；项目整体工程施工完成，省级专项资金拨付到位之后，验收合格，再拨付剩余工程款。 （七）投标报价要求 1.投标总价不得高于本项目审定预算金额，报价合理合规，不得低于成本恶性竞标； 2.报价须包含项目施工、运输、安装、清理、维保、检测、保险、环保、协调等所有费用，实行总价包干、风险包干； 3.若报价明显低于市场合理价格，供应商须提供成本佐证材料，无法提供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八）合同签订要求 供应商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正式施工合同，不得无故拒签、拖延签订，不得签订背离采购实质性内容的协议，否则列入不良信用记录。 （九）业绩要求 ★ 投标人近 5 年内须完成过2 个类似施工业绩，业绩需提供合同、交工（竣工）验收证明等佐证材料，业绩时间以交工或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 七、其他未尽事宜 本采购需求未尽事宜，按照国家现行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双方签订的正式施工合同执行。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2	采购需求	商务	是	图片	按上述要求响应

本包【异常低价】的审查规定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
4.评审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

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

评审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